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黑龙江省信荣昌晟科技有限公司）参加（华辰中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）的（宝清县2023年“双节”亮化灯具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建筑用灯具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黑龙江省信荣昌晟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8.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3.65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单位盖章）：黑龙江省信荣昌晟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1月03日



https://xwqy.gsxt.gov.cn/micro/micro_jlb

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

注册 登录 使用须知

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黑龙江省信昌晟科技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• **黑龙江省信昌晟科技有限公司**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2301030860432545 成立日期: 2014年03月17日 登记机关: 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我我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政府网站 找错

7:59 2022/12/25 星期日

